**附件1**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**一、畜禽肉及副产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GB 2707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(冻)畜、禽产品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等标准。

1. 检验项目

1.猪肉抽检项目包括地塞米松,恩诺沙星,呋喃唑酮代谢物,磺胺类（总量）,甲氧苄啶,氯霉素,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。

2.羊肉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,呋喃西林代谢物,呋喃唑酮代谢物,磺胺类（总量）,氯霉素,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。

3.牛肉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,呋喃唑酮代谢物,氟苯尼考,磺胺类（总量）,克伦特罗,氯霉素,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。

4.鸡肉抽检项目包括多西环素,恩诺沙星,呋喃它酮代谢物,呋喃西林代谢物,甲氧苄啶,氯霉素,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。

**二、蔬菜**

1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3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2、4-滴丁酸钠盐等112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(2015 年第 11 号)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等标准。

1. 检验项目

1.菜豆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,多菌灵,甲胺磷,克百威,噻虫胺。

2.葱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,镉（以Cd计）,甲拌磷,铅（以Pb计）,噻虫嗪。

3.豆芽检验项目包括4-氯苯氧乙酸钠（以4-氯苯氧乙酸计）,6-苄基腺嘌呤（6-BA）,铅（以Pb计）,亚硫酸盐（以SO计）,总汞（以Hg计）。

4.菠菜检验项目为阿维菌素,毒死蜱,氟虫腈,铬（以Cr计）,氧乐果。

5.普通白菜检验项目为阿维菌素,啶虫脒,毒死蜱,氟虫腈,克百威,氧乐果。

6.芹菜检验项目为敌敌畏,毒死蜱,甲拌磷,克百威,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,噻虫胺,氧乐果。

7.油麦菜检验项目为阿维菌素,氟虫腈,克百威,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,氧乐果。

8.茄子检验项目为镉（以Cd计）,甲胺磷,甲拌磷,克百威,氧乐果。

9.辣椒检验项目为啶虫脒,毒死蜱,镉（以Cd计）,甲拌磷,克百威,噻虫胺,氧乐果。

10.甜椒检验项目为阿维菌素,吡虫啉,啶虫脒,镉（以Cd计）,噻虫胺。

11.姜检验项目为吡虫啉,镉（以Cd计）,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,铅（以Pb计）,噻虫胺,噻虫嗪,氧乐果。

12.韭菜检测项目为啶虫脒,毒死蜱,腐霉利,镉（以Cd计）,克百威,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,氧乐果。

13.小白菜检验项目为阿维菌素,啶虫脒,毒死蜱,氟虫腈,克百威,氧乐果。

**三、水产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等标准。

1. 检验项目

1.淡水鱼检验项目为地西泮,恩诺沙星,呋喃西林代谢物,呋喃唑酮代谢物,磺胺类（总量）,孔雀石绿,氯霉素,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。

2.海水鱼检验项目为恩诺沙星,呋喃西林代谢物,呋喃唑酮代谢物,镉（以Cd计）,孔雀石绿。

**四、水果类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柑、橘检测项目为苯醚甲环唑,丙溴磷,克百威,联苯菊酯,三唑磷　,水胺硫磷,氧乐果等。

2、猕猴桃检测项目为敌敌畏,多菌灵,氯吡脲,氧乐果等。

3、香蕉检测项目为苯醚甲环唑,吡虫啉,氟环唑,甲拌磷,腈苯唑,联苯菊酯,噻虫胺,噻虫嗪。

4、芒果检测项目为苯醚甲环唑,吡唑醚菌酯,多菌灵,嘧菌酯,噻虫胺,戊唑醇。

**五、鲜蛋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（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.1-202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2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-2019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鸡蛋检验项目为地美硝唑,恩诺沙星,呋喃唑酮代谢物,氟虫腈,甲硝唑,氯霉素。

1. **生干坚果与籽类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花生检测项目为镉,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,黄曲霉毒素B1,嘧菌酯,酸价（以脂肪计）（KOH)。

1. **饼干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

1. 检验项目

饼干检验项目为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,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酸价（以脂肪计）（KOH),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

 八、**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

1. 检验项目

炒大豆检验项目为二氧化硫残留量,铅（以Pb计）

**九、调味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》（GB 26878-2011）、《食用盐》（GB/T 5461-2016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绿色食品 食用盐》（NY/T 1040-202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酿造酱》（GB 2718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谷氨酸钠(味精)》（GB/T 8967-200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（GB 2719-2018）、《酿造食醋》（GB/T 18187-200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》（GB 2721-201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22）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（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）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（整顿办函[2011]1号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花椒油检测项目为过氧化值,铅（以Pb计）,酸价（以KOH计)。
2. 醋检测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不挥发酸（以乳酸计）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,总酸（以乙酸计）。
3. 藤椒油检测项目为过氧化值,铅（以Pb计）,酸价（KOH)。
4. 酿造酱油检测项目为氨基酸态氮,铵盐（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）,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全氮（以氮计）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
5. 火锅底料检测项目为可待因,吗啡,那可丁,铅（以Pb计）,罂粟碱。
6. 蚝油检测项目为氨基酸态氮,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大肠菌群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7. 味精检测项目为谷氨酸钠,铅（以Pb计）。
8. 干黄酱检测项目为氨基酸态氮（以氮计）,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黄曲霉毒素B1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9. 甜面酱检测项目为氨基酸态氮（以氮计）,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黄曲霉毒素B1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10. 沙拉酱检测项目为二氧化钛,金黄色葡萄球菌,沙门氏菌。
11. 蒜蓉辣酱检测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二氧化硫残留量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12. 盐检验项目为钡（以Ba计）,碘（以I计）,氯化钠（以干基计）,亚铁氰化钾（以亚铁氰根计),总汞（以Hg计）。
13. 花椒粉检验项目为二氧化硫残留量,罗丹明B,铅（以Pb计）,苏丹红Ⅰ,苏丹红Ⅱ,苏丹红Ⅲ,苏丹红Ⅳ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14. 料酒检验项目为氨基酸态氮（以氮计）,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15. 鸡精检验项目为呈味核苷酸二钠,大肠菌群,谷氨酸钠,铅（以Pb计）,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16. 辣椒油检验项目为过氧化值,铅（以Pb计）,酸价（以KOH计)。
17. 白醋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,总酸（以乙酸计）。

十、**豆制品**

1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香干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（以丙酸计）,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),铅（以Pb计）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2.大块腐乳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黄曲霉毒素B1,金黄色葡萄球菌,铅（以Pb计）,沙门氏菌。

十一、方便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红烧牛肉面检测项目为大肠菌群,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,菌落总数,酸价

1. 蜂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14963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 》等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蜂蜜检验项目为果糖和葡萄糖,氯霉素,铅（以Pb计）,嗜渗酵母计数,蔗糖。

1. 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糕点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,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),酸价（以脂肪计）（KOH),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

1. 罐头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罐头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镉（以Cd计）,铅（以Pb计）,商业无菌,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

1. 酒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》（GB 2758-201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（GB 2757-201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酒类检验项目为甲醇,酒精度,铅（以Pb计）,氰化物（以HCN计）,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，甲醛，氨基酸态氮,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酒精度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

1. 冷冻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冷冻饮品 雪糕》（GB/T 31119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和制作料》（GB 2759-201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冷冻饮品检验项目为大肠菌群,蛋白质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以环已基氨基磺酸计）,沙门氏菌,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

1. 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22）等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粮食加工品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，苯并（a）芘 ,镉（以Cd计）,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,玉米赤霉烯酮,赭曲霉毒素A，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二氧化硫残留量,铅（以Pb计）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

1. 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2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等标准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肉制品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,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

1. 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》（GB 25191-2010）、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（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（GB 25190-2010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乳制品检验项目为大肠菌群,蛋白质,菌落总数,三聚氰胺,水分,脂肪

1. 食糖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》（GB 13104-2014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食糖检验项目为二氧化硫残留量,还原糖分,螨,色值,蔗糖分

1. 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22）、《玉米油》（GB/T 19111-2017）、《芝麻油》（GB/T 8233-2018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（GB 2716-2018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检验项目为苯并（a）芘 ,过氧化值,铅（以Pb计）,溶剂残留量,酸价（KOH),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

1. 蔬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2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蔬菜制品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二氧化硫残留量,罗丹明B,铅（以Pb计）,苏丹红Ⅰ,苏丹红Ⅱ,苏丹红Ⅲ,苏丹红Ⅳ,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,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

1. **薯类和膨化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》（GB 17401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薯类和膨化食品检验项目为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,黄曲霉毒素B1,沙门氏菌,酸价（以脂肪计）（KOH),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

1. **水产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水产制品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镉（以Cd计）,沙门氏菌等

1. **水果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水果制品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

1. **速冻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水产制品》（GB 10136-201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2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与调制食品》（GB 19295-2021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速冻食品检验项目为铬（以Cr计）,氯霉素,铅（以Pb计）,胭脂红及其铝色淀（以胭脂红计）

1. **糖果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-202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糖果制品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,沙门氏菌，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以环已基氨基磺酸计）,铅（以Pb计）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,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等。

1. **特殊膳食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特殊膳食食品检验项目为黄曲霉毒素B1,金黄色葡萄球菌,沙门氏菌,硝酸盐（以NaNO计）,亚硝酸盐（以NaNO计）等

1. **饮料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（GB 7101-202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2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（GB 19298-2014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饮料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,二氧化碳气容量（20℃）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以环已基氨基磺酸计）,菌落总数,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，大肠菌群,铅（以Pb计）,硝酸盐（以NO计）,溴酸盐,亚硝酸盐（以NO计）